

2022 年度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湿地、水、海洋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组织起草有关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和测绘信息管理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定本区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健全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体制机制。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三）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区自然资源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全区自然资源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工作。调处土地、矿产资源、海洋、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指导全区不动产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组织实施考核。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

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参与指导全区土地储备工作。

（五）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实施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开展节约集约利用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统筹推进全区旧城镇、旧厂房、旧村庄改造（以下简称“三旧”改造）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上级部门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政策，负责建立全区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或组织编制全区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和上级主管部门指定的政策性规划，配合部门编制相关专项规划。配合编制全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指导和审核涉及国土空间规划的法定规划、有关专项规划和村庄规划。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配合上级部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等。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的技术标准和制度并监督实施。协调区域规划管理工作。

（七）负责建立健全本区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土地、海洋等自

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负责土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工作。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

（八）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负责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海洋生态、海域海岸线和海岛修复、林业生态修复等工作。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提出备选项目。

（九）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十）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区地质工作。组织编制地质勘查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上级委托的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工作，参与或组织调处矿产资源勘查争议和纠纷。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问题。组织矿产资源调查。

（十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贯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负责地质灾害的预防和治理，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配合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

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海洋观测预报、预警监测和减灾工作，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负责地质遗迹的监督管理。

（十二）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组织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的管理和审核。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三）负责监督实施海洋战略规划和发展海洋经济。组织海洋区域性战略研究，提出优化海洋经济结构、调整产业布局、建设海洋强区的建议。配合拟订海洋发展战略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等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海洋经济运行监测评估工作。

（十四）负责海洋开发利用和保护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管理。制定海域海岛保护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

（十五）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和信用管理，监督管理测绘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图管理。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六）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自然资源

领域科技创新发展和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贯彻执行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科技工程及创新能力建设，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

（十七）负责自然资源行政执法工作。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配合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

（十八）负责林业管理工作。贯彻执行上级有关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制定全区林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林业规范性文件草案。协调和指导各镇（街、区）林业工作。

（十九）负责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森林、湿地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林业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负责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组织实施国有森林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负责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治、检疫工作。

（二十）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负责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负责监督管理全区各类自然保护地。

（二十一）承担推进林业改革和维护林农合法权益的工作。负责组织和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指导国有林场、林业科研机构和林业基层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负责林木种苗管理。监督管理林木种苗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协助开展有关国际公约的履约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二十二）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前期处置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区应急管理局，以区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二十三）监督管理林业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按区政府规定权限，审核区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组织实施林业生态补偿工作。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二十四）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

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组织落实信息、保密、新闻宣传、政务公开、建议提案、督查督办、物资采购管理、固定资产日常管理、后勤保障等工作。承担组织编制区自然资源年度计划工作。协调自然资源领域综合改革有关工

作。组织自然资源领域重大课题调研、重要文稿起草、综合统计分析和军民融合深度发展工作。负责统筹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建设。

（二）政策法规和信访股（行政审批服务股）。

牵头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承担有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统筹落实本部门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应诉、行政赔偿及协助行政复议有关工作。对有关城乡规划违法建设行为进行适法认定。统筹负责行政审批服务事项，组织落实本单位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办理有关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工程、项目及创新能力建设。承担科技体系建设及科技成果的管理工作。负责自然资源信访工作。负责联系驻区行政服务中心窗口工作。

（三）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区“三旧”改造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落实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区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组织实施考核。实施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参与指导全区土地储备工作。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土地资产处置。

负责统筹和指导全区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完善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组

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组织实施全区自然资源市场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完善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建设。组织实施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制度，组织落实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工作。统筹开展全区节约集约用地工作，组织和指导闲置土地处置。负责编制全区年度土地供应计划和组织实施储备土地的供应。负责统筹推进全区“三旧”改造，完善“三旧”改造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审查“三旧”改造涉及的土地征收手续和完善集体建设用地手续。

（四）国土空间规划股。

贯彻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政策，配合建立区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配合编制区自然资源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工作。配合上级部门编制主体功能区规划，配合或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配合部门编制相关专项规划。组织指导全区编制林地保护利用规划。组织拟订辖区内海洋功能区划和海洋经济发展、海岸带综合保护利用、海域海岛保护利用、海洋军民融合发展等规划并监督实施。承担推动海洋新兴产业发展工作。配合上级部门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线、城镇开发边界等。承担报区政府或上级政府审批的法定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的审核工作。审核各镇、开发区、产业园区国土空间规划，配合编制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审核各镇控制性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制定全区出让土地的规划条件。监督管理区内城乡规划设计市场、城乡测绘市场和城乡规划地理信息工作。

（五）城区规划管理股。

拟订主城区建设项目的选址方案，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承担主城区的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总平面、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规划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参与建设工程竣工前规划条件核实。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相关工作。负责审查市政工程设计方案，办理有关市政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相关工作。代区政府征收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

贯彻执行城乡规划管理的技术标准和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区政府指定项目的规划选址研究。协调区域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选址。负责区级立项项目的规划选址，配合上级立项项目规划选址出具规划意见。制定区域性基础设施项目规划要求。指导绿道规划建设管理，统筹协调推进南粤古驿道修复和活化利用。

（六）村镇规划管理股。

拟订村镇建设项目的选址方案，办理《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承担村镇的建设项目管理，负责总平面、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查、规划实施过程的监督管理，参与建设工程竣工前规划条件核实。办理《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通知书》相关工作。负责审查市政工程设计方案，办理有关市政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

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相关工作。办理主城区农建房业务，指导规划所的规划管理工作。

（七）耕地保护与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股。

贯彻落实耕地保护政策规定，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负责耕地保护政策与林地、草地、湿地等土地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

贯彻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并监督实施。提出土地、海洋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拟订耕地、林地、草地、湿地、海域、海岛等国土空间用途转用政策，对建设项目用地进行审核和预审。依法承担各类土地用途转建设用地的审核、报批和备案工作。承担全区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和协调工作。监督实施城乡规划管理等用途管制政策及相关规范。

（八）矿产资源管理与生态修复股。

编制实施勘查与矿产资源规划，并监督检查执行情况。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和保护。承担采矿权审批登记。承担矿产资源储量备案、登记、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监督管理地质遗迹的有关工作。管理地质勘查行业 and 全区地质工作。管理区级地质勘查项目，组织实施上级委托的重大地质矿产勘查专项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问题。贯彻执行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全区地质灾

害预防和治理工作，发布地质灾害公告。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配合属地政府和相关部门做好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参与地质灾害应急处置。承担自然资源领域安全生产工作。

承担国土空间生态修复政策研究工作，拟订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林业生态、各类自然保护地、湿地、海洋生态、海域海岸带和海岛修复等工作。承担生态保护补偿相关工作。

（九）海洋经济与海域海岛管理股。

开展海洋经济运行综合监测、统计核算、调查评估、信息发布工作。承担相关海洋事务的综合协调工作。参与海洋科学调查与勘测。承担海洋观测预报管理工作。开展海洋生态预警监测，负责全区海洋灾害预防和治理工作，发布海洋灾害警报。参与海洋灾害应急处置。

配合拟订海域使用和海岛保护利用政策，监督管理海域海岛开发利用活动。组织海域界线、大陆及海岛海岸线勘定和管理。承担报区政府审批的用海、用岛的审核、报批工作，以及报上级审批的用海、用岛的审查工作。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监测和评估，负责无居民海岛、海域、海底地形地名管理工作，监督管理海底电缆、管道铺设及海上人工构筑物设置。

（十）营林股（区绿化委员会办公室）。

组织指导植树造林、封山育林和以植树种草等生物措施防治

水土流失，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全民义务植树、森林城市、城乡绿化和部门绿化，承担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等工作。承担全区营造林指导、监督和管理，负责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和预测预报、生态公益林建设管理等工作。承担林木种苗管理工作。组织种质资源调查和资源库建设，组织实施林木种苗生产计划的调剂、储备工作。督促检查林木种苗质量及其生产经营行为。组织林木良种示范推广，指导林木良种基地、保障性苗圃建设。

监督管理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审核建议。承担世界自然遗产项目和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重遗产项目相关工作。指导全区湿地保护工作，指导建设湿地公园，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十一）森林资源管理股。

承担全区森林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全区森林资源管护工作。组织落实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监督检查林木凭证采伐、运输。监督林地保护开发利用，承担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工作。组织指导编制全区森林经营规划和森林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指导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拟订重大林业改革意见并组织监督实施。指导农村林业发展、维护农民经营林业合法权益政策措施的实施。

组织开展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监

督管理全区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和开发利用,按分工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有关工作。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疫源疫病监测。

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承担国有林场改革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拟订林业产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协调开发森林体验、森林康养、森林旅游和生态教育等服务产品,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监督指导林区公路建设和管理。

(十二) 森林火灾预防股。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火灾防治规划、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及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检查等森林防火防范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前期处置等防火工作。

(十三) 权属与测绘地理信息管理股。

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实施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指导监督全区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工作。指导全区不动产登记工作。负责依法调处土地、林权等自然资源权属争议。拟订全区自然资源调查方案,定期组织实施全区性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动态监测和分析评价。开展水、森林、湿地资源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拟订全区基础测绘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区级基础测绘和地理信息资源建设等重大项目。建立和管理全区测绘基准、测绘系统。监督管理民用测绘航空摄影和卫星遥感。拟订测绘行业管理政策,监督管理测绘活动、质量,管理测绘资质资格。拟订地理信息安全保密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负责地理信息成果管理和测量标志保护。负责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开展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提供地理信息应急保障,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十四) 执法一大队。

负责大泽镇、司前镇、罗坑镇、双水镇、崖门镇的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辖区内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工作。指导监督辖区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配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自然资源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 执法二大队。

负责圭峰会城、经济开发区、沙堆镇、古井镇、三江镇、睦洲镇、大鳌镇的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工作。查处辖区内重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负责辖区内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工作。指导监督辖区内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调查处理工作。配合国家、省、市自然资源领域督察相关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自然资源方面的行政执法工作。

(十六) 财务与资金运用股。

拟订有关财务、资金管理的规范性文件，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财务及国有资产监管，负责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财政拨付、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国家和省规定的自然资源专项资金、自然资源相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征收及使用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及其生态建设的生态补偿制度。编制政策性森林保险、林业专项贷款计划工作以及林业基金管理。

（十七）人事股。

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动工资、教育培训和离退休人员服务工作。指导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等工作。开展对外科技交流合作工作。

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群团等工作。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4个，包括本级和下属3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服务中心、江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新会分中心（经费差额表）、江门市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

第二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48.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9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3,008.4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552.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32.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38.7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23,008.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041.3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4,446.7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73.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809.19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944.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0.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75.73
总计	30	30,668.78	总计	60	30,668.7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	3.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	1.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08	93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08	93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58	459.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66	111.66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6	240.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8	120.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70	23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70	23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8	94.2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1	60.0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41	84.4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08.40	23,00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08.40	23,00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880.00	20,8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76.90	1,276.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94	71.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9.56	779.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906.01	1,353.89	0.00	0.00	552.12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32	1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2	11.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01.43	1,249.32	0.00	0.00	552.12	0.00	0.00
2130204	事业机构	710.12	158.00	0.00	0.00	552.12	0.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4.00	14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79	571.7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1.00	23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7.52	77.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3.25	9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3.25	93.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6.71	4,44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46.71	4,446.7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297.68	1,29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47	278.47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4.67	234.67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8.25	14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2.45	22.45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6.66	23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80	2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8.51	1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45.79	2,045.79	0.00	0.0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44	141.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0.00

收入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0,809.19	30,257.08	0.00	0.00	552.1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44.51	4,283.13	25,973.95	0.00	687.43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	0.00	3.91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1.77	0.00	1.77	0.00	0.00	0.00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	0.00	1.77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0.00	2.1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04	932.0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04	932.04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58	459.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62	111.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6	240.56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44.51	4,283.13	25,973.95	0.00	687.4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8	120.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70	238.7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70	238.7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8	94.28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1	60.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41	84.41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0,880.00	0.00	20,880.00	0.00	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1,276.90	0.00	1,276.90	0.00	0.0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94	0.00	71.94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44.51	4,283.13	25,973.95	0.00	687.43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79.56	0.00	779.56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41.32	158.00	1,195.89	0.00	687.43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1.32	0.00	11.32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2	0.00	11.32	0.00	0.00	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936.74	158.00	1,091.32	0.00	687.43	0.00
2130204	事业单位	845.43	158.00	0.00	0.00	687.43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4.00	0.00	144.00	0.00	0.00	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79	0.00	571.79	0.00	0.00	0.00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1.00	0.00	231.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44.51	4,283.13	25,973.95	0.00	687.43	0.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7.52	0.00	77.52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3.25	0.00	93.25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3.25	0.00	93.25	0.00	0.00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6.75	2,681.00	1,765.75	0.00	0.00	0.0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46.75	2,681.00	1,765.75	0.00	0.00	0.00
2200101	行政运行	1,297.59	1,297.59	0.00	0.00	0.00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47	0.00	278.47	0.00	0.00	0.00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4.67	0.00	234.67	0.00	0.00	0.00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8.25	0.00	148.25	0.00	0.00	0.00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2.45	0.00	22.45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944.51	4,283.13	25,973.95	0.00	687.43	0.00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6.66	0.00	236.66	0.00	0.00	0.00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80	0.00	22.80	0.00	0.00	0.0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8.51	0.00	18.51	0.00	0.00	0.00
2200150	事业运行	2,045.91	1,383.41	662.50	0.00	0.00	0.0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44	0.00	141.44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39	273.3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48.6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1	3.9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3,008.4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32.04	932.04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38.70	238.7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53.89	1,353.89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4,446.75	4,446.75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73.39	273.3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57.08	本年支出合计	59	30,257.08	7,248.68	23,008.4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67.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67.22	67.22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7.2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0,324.30	总计	64	30,324.30	7,315.90	23,008.4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248.68	4,283.13	2,965.5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1	0.00	3.91
20132	组织事务	1.77	0.00	1.77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1.77	0.00	1.7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0.00	2.14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2.14	0.00	2.1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04	932.0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32.04	932.0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58	459.5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1.62	111.6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0.56	240.5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28	120.2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248.68	4,283.13	2,965.5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38.70	238.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38.70	238.7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4.28	94.28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01	60.0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4.41	84.41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353.89	158.00	1,195.89
21301	农业农村	11.32	0.00	11.3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11.32	0.00	11.32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49.32	158.00	1,091.32
2130204	事业单位	158.00	158.00	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50.00	0.00	50.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4.00	0.00	144.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248.68	4,283.13	2,965.55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7.00	0.00	17.0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571.79	0.00	571.7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31.00	0.00	231.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7.52	0.00	77.52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93.25	0.00	93.25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93.25	0.00	93.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446.75	2,681.00	1,765.7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446.75	2,681.00	1,765.75
2200101	行政运行	1,297.59	1,297.59	0.00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8.47	0.00	278.4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34.67	0.00	234.67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48.25	0.00	148.2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248.68	4,283.13	2,965.55
2200108	自然资源行业业务管理	22.45	0.00	22.45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236.66	0.00	236.66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22.80	0.00	22.80
2200120	海域与海岛管理	18.51	0.00	18.51
2200150	事业运行	2,045.91	1,383.41	662.5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141.44	0.00	14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3.39	273.3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3.39	273.3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3.39	273.3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38.2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35
30101	基本工资	592.35	30201	办公费	13.52
30102	津贴补贴	797.3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547.19	30203	咨询费	2.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39
30107	绩效工资	511.55	30205	水费	0.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8.42	30206	电费	18.6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99	30207	邮电费	4.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8.7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4.4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08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5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4	30213	维修（护）费	3.6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4.56	30214	租赁费	0.6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53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7
30302	退休费	516.8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1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90
30304	抚恤金	72.88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84	30225	专用燃料费	1.85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28
30307	医疗费补助	67.5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3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1.25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8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0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098.78		公用经费合计	184.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3,008.40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23,008.40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3,008.40	23,008.40	0.00	23,008.4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0.00	20,880.00	20,880.00	0.00	20,880.00	0.0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0.00	1,276.90	1,276.90	0.00	1,276.90	0.00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0.00	71.94	71.94	0.00	71.94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779.56	779.56	0.00	779.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39	0.00	30.89	0.00	30.89	6.50	25.51	0.00	24.00	0.00	24.00	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总收入 30,668.7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0,809.1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48.6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945.57 万元，下降 21.2%。主要变动情况：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如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建设。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008.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2,296.52 万元，增长 3,132.1%。主要变动情况：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如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552.1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1.97 万元，下降 23.8%。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因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属财政补助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要创收才能维持正常运转，但从 2020 年度规定下属单位不能参与主管部门审批项目，以致经营收入减少；二是受疫情影响，各种苗木销售量都下降，以致经营收入减

少；三是由于苗圃土地减少，繁育苗木数量减少，以致种苗经营收入减少；四是对于投标项目，由于竞争激烈，集体单位根本无法与个体户进行价格上竞争，造成收入减少。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总支出 30,668.7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0,944.51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283.1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3.1 万元，下降 3.5%。主要变动情况：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和厉行节约经费。

2. 项目支出 25,973.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20,447.99 万元，增长 370%。主要变动情况：专项资金支出增加，如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687.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45.29 万元，下降 26.3%。主要变动情况：因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属财政补助公益二类事业单位要创收才能维持正常运转，由于受疫情影响绿化造林工程等收入减少以致经营成本开支减少 245.29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0,257.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248.6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45.57万元，下降2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专项资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如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化建设；二是厉行节约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3,00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2,296.52万元，增长3,132.1%；主要变动情况：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如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0,257.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248.6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965.78万元，下降29%；主要变动情况：由于受疫情影响，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3,008.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6,521.54万元，增长254.7%；主要变动情况：专项资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如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新会区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5.5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7.39 万元的 68.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5.18 万元，下降 37.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30.89 万元的 77.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4.33 万元，下降 37.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5 万元，下降 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 30.89 万元的 77.7%，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3.17 万元，增长 15.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1 万元，完成预算 6.5 万元的 23.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85 万元，下降 35.9%。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 年度没有新购置公务用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占

94.1%；公务接待费支出 1.51 万元，占 5.9%。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8 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地质灾害防治巡查、执法巡查等应急工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1.51 万元，主要用于考察调研、执行公务、检查指导工作等公务活动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12 次，接待人数共 170 人。主要包括省林业局工作组调研春季造林工作、市山草林田湖草沙保护和修复项目调研组开展项目调研工作、省林业局核查组开展林长制（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及松材线虫病疫情防控五年攻坚任务完成情况核查等公务活动。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9.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31 万元，下降 0.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799.0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6.8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06.72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515.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68.2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2.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353.1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81.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91.4%。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科研保障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 41 个项目，共涉及资金 1,751.2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59.1%；组织对 2022 年度枢纽新城三维城市设计辅助决策系统（CIM 信息模型）服务费、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等 9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008.4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

共组织对“涉农资金统筹项目(自然资源部门)”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33.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44.12 万元。其中，对“涉农资金统筹项目(自

然资源部门) ”项目委托“广东省南方绩效评价中心”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 根据对各项指标进行分析, 该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已完成。依据核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 结合项目单位自评材料、现场核查评价结果, 该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91.28分, 评价等级为:优。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3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48.68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008.4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 我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充分, 符合客观实际, 能反映和评价本部门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量化。

绩效自评结果。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枢纽新城三维城市设计辅助决策系统(CIM信息模型)服务费、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 全年预算数30,274.90万元, 执行数30,944.51万元, 完成预算的102.2%(由于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属公益二类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存在经营创收, 创收金额存在不确定性, 因此该单位经营支出没有预算数, 每年财政没有安排经营支出数, 导致实际执行支出超预算执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从各个项目专项工作完成情况来看, 根据设定的社会效益指标实际值与目标值比较, 大部分项目能实施完成并达到预期目标, 对提高行政效能的作用非常大, 效果显著, 为各级政府部门制定政策提供决算依据。发现

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有部分项目虽然已完成，但由于受疫情影响，项目资金未能按时支付，只能跨年度支付，导致当年度支出率较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资金监管部门积极与各业务部门沟通，协助业务部门做好经费支出工作，跟踪预算执行情况，除了严格监控预算支出合法合规，还监督项目资金的支出进度。

区直机关和事业单位基层党建工作经费（区委组织部统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8 万元，执行数为 2.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开展参观学习、党员培训等多元化活动，全面推进我局党组织建设，激励全体党员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进一步增强我党组织的凝聚力、战斗力和号召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工作已开展，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支委工作补贴（2022 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88 万元，执行数为 1.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队伍建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班子更好地履职尽责，推动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建设全面进步全面过硬。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未能及时办理拨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向财政申请，及时拨付。

节日慰问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0.09 万元，执行数为 0.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慰问 2021 年去世的三名国家干部的家属。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做好慰问工作。

政策性森林保险保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42.82 万元，执行数为 104.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43.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对新会辖区范围内的省级生态公益林购买森林保险；商品林以自愿为原则，愿保尽保，2022 年 2.84 万亩商品林购买商品林政策性保险，进一步提高我区林业抵御风险和自救发展的能力，促进林农持续增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购买商品林政策性保险的门槛过高，承保、理赔条件苛刻，缩减了我区商品林的保障面积和保障范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与保险公司进一步协商，加快推进我区商品林保险的购买工作。

“房地一体”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确权登记发证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300 万元，执行数为 4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集体资产底数摸清，数据库可长期应用于不动产登记权籍管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实际建成房屋和原登记房屋存在差异，发证难度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尽量理顺历史问题，提高发证率。

业务网及一张图数据与应用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3.2 万元，执行数为 63.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7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确保局办公楼、12 个镇街自然资源所、不动产中心、林科所的数据网络安全，实现高效交互传输，数据交换机房和卫星中心设备正常运行，综合业务管理系统正常使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缺口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优化网络设计，强化数据安全管理工作。

临时用地年度核查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通过现场测量及抽芯完成 7 宗临时用地项目现场进行核查，形成核查报告，从而确保所缴纳的复垦费用否足够用于日后复垦，复核率 100%。

土地出让(转让)合同印花税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执行数为 71.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要求完成每季度 15 日前申报和缴纳。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全年签订土地出让（转让）合同的金额无法精确预算，故未能 100.0%完成全年预算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和精确性。

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4.3 万元，执行数为 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相关工作，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防御措施，印刷发放地质灾害防治宣传资料，提高人民群众安全避险意识，与技术单位签订服务协议，提供地质灾害应急服务，有效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和伤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开展更多形式的宣传和活动，进一步提高人民群众地质灾害相关意识。

城乡规划协调委员会日常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3 万元，执行数为 4.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年共召开 11 次会议，审议项目 65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疫情等客观原因，无法按计划组织专家外出调研考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组

织专家外出考察交流，学习先进城市规划建设经验。

年度土地变更调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0 万元，执行数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持续应用于用地报批、土地整治、三旧改造等业务，为社会发展提供基础性数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难以到达区域的土地利用现状情况调查难度大、监测的及时性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利用先进的科技手段，探讨实时监测。

新会区农业机械厂工业遗存改造提升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55 万元，执行数为 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该规划方案将以“幸福产业”为主，融合历史陈列博物馆、社区公益设施和景观打造，进行旧工业改造提升，提升资产盘活利用效率。

新会区南坦岛排水专项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3.65 万元，执行数为 13.6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现有市政设施和总规，指导南坦岛今后排水工程发展的建设实施，提出管理规划和发展保障措施。

新会区南坦葵林湿地公园改造提升规划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对新会区南坦葵林湿地公园的目标愿景、保护利用、功能定位、产业选择、空间结构、用地布局、景观风貌、特色营造等方面进行整合规划研究，保护与开发相并存、利用和社会效益及长效运营相并存，提升社

会效益和区域影响力。

新会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修编和历史文化街区保护规划编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执行数为 8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照省住建厅要求完成规划的编制，建立新会历史文化名城的保护体系，划定历史城区、历史文化街区范围，并提出保护要求；确定文物古迹及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措施，为历史文化名城以及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提供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省内各市提交的成果质量参差不齐，省住建厅对规划成果格式、质量提出了新的具体要求。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省住建厅要求完善成果，再次报审。

新会区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摸底调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1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2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以“合法合规、边界准确、信息完整”为基本原则，在省统一下发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初始数据库的基础，划分并确定调查单元，制作外业调查底图，开展实地核查，重点核实、完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的调查范围、调查单元、权属、入市情况等信息，并补充调查单元对应属性信息及入市信息，完善属性信息，核实规划与用地审批情况，最终建立本地区通用、标准、可扩充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成果数据库，确保完成相关工作并上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该项目已完成并上报，但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暂未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根据财政资金情况及时支付。

枢纽新城三维城市设计辅助决策系统（CIM 信息模型）服务

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6 万元，执行数为 78.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项目内容并通过我局验收合格。项目通过整合基础数据、建设并持续更新三维基础地理信息数据，以数字模型的方式对枢纽新城的物质空间要素进行实景建模，协助今后新会区的项目招商、策划、分析、审批等多个环节。

枢纽新城产业规划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42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成果已修改完善并经专家评审审议通过。项目通过对枢纽新城产业的现状、问题分析以及相关理论、案例的研究，制定枢纽新城产业发展目标、构建产业体系、优化产业空间布局，推动枢纽新城功能升级、业态提升、产业提质，实现高质量发展与高品质建设。

森林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3.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森林城市宣传活动，提高民众森林城市建设参与度，提高新会区民众保护环境、爱护环境意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以及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我局减少绿化宣传方面的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恢复原来绿化宣传方面的支出，扩大影响力，提升群众满意度。

森林病虫害防治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50 万元，执行数为 121.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根据《森林法》、《森林病虫害防治条例》有关规定及上级林业主管部门要求，为做好我区森林病虫

害防治，2022 年我局采取监测普查、检疫检查、病虫害防治等方式，大幅度降低全区森林病虫害发生数量和范围，加大重点区域防控力度，加强林业有害生物疫情监测，做到及时发现、及时防治。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财政收支矛盾突出，以及新冠疫情的影响，影响了资金支付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科学进行松材线虫病发生情况调查，尽量提高方案预测死树数量的准确率，加强区域防控力度。

森林资源管理、管护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1.03 万元，执行数为 1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1.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已完成 2021 年打击毁林专项行动工作；组织开展林草湿数据融合工作，目前正在编制结果；组织开展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工作，制作警示牌 20 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资金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未能完成支付；林草湿融合工作因上级工作要求，暂未能完成项目。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按照资金使用的有关法律法规完成支付。

森林防火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15 万元，执行数为 0.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加强宣传教育和强化森林防火基础建设，有效减少我区森林火灾发生率，增加我区森林火灾防控能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区级财政资金紧张，本来计划纳入预算的项目，例如购买防火宣传牌，防火码建设主要依靠镇政府自行解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积极争取申请上级专项经费，如涉农资金等，同时发动各界社会团体，引入公益资金投入，加大对防火建设力度。

森林防灭火应急信息管理系统建设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5.48 万元，执行数为 49.1 万元，完成预算的 75.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建立完善新会区森林防灭火应急信息管理系统。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该系统的有些内容涉密，江门市政数局要求对系统的相关数据进行技术处理较为复杂，且数据量大，需时较长。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相关部门沟通，尽快完善收尾工作，同时对应急部门及各镇街等相关部门开展操作培训，尽快投入使用，将余款结清。

法律服务与权属争议调处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5 万元，执行数为 2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胜诉率达到 100%，干部依法行政水平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提高依法行政水平和能力。

测量控制点普查维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9.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为基础测绘提供准确的数据来源。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部分测量控制点遭到施工破坏。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宣传力度，提高保护意识。

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网络运行维护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4 万元，执行数为 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海域动态监视监测系统是由国家开发，实行分级管理维护使用。加强海域海岛管理，提高依法用海、科学用海、集约用海水平。

海域海岛使用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8.96 万元，执行数为 13.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45.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检查、勘界和海域论证报告评审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本年度暂未能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本年度应支未支金额纳入下一年度预算。

珠西枢纽新城城市设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68.6 万元，执行数为 3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成果已修改完善并经专家评审审议通过。项目针对江门市枢纽新城现有城市设计和实施情况进行体检评估，优化城市设计，提出确定适宜开发建设的空间模数，塑造连续的带状公园系统，构建便捷互通、舒适连续的步行系统，制定精细化管控导则。并在期间承担总设计师咨询服务，为枢纽新城塑造适应区域创新、商务、商业等高端要素集聚的空间形态提供依据。

珠西枢纽新城控规调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8 万元，执行数为 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完成了枢纽新城控制性详细规划（D、E、J 管理单元）局部修改（D-03、J-01 街区）审批，大力推进了江门新会汽车站地块的挂牌出让及建设，以及华侨华人文化交流中心（冈州会馆、李文达图书馆）的方案审批工作。

生态公益林配套及改造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755.99 万元，执行数为 1377.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新会区管辖范围内生态公益林管理管护相关工作，如生态公益林档案数字化及相关数

据更新、完成 2022 年省级生态林省级部分效益补偿资金发放、补发 2021 年新会区省级生态公益林损失性补偿资金区级配套部分和区级生态公益林损失性补偿资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区财政资金不足，不能足额发放 2022 年生态林效益补偿以及支付生态公益林林分改造资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继续加强与财政局沟通，同时做好群众账号收集工作，以及时支付相关资金。

矿山储量年报核查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对 2021 年度江门市新会区矿山企业提交的 6 个储量年报进行核查，出具核查意见。核查矿山企业提交的矿产资源储量年度报告的质量和和技术要求是否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工作规定和技术标准；核查提交矿产资源储量年度报告有关技术性数据是否准确。

第三次土地调查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81.14 万元，执行数为 217.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以求真归真保真的实事求是原则，调查最新的土地利用现状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数据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对比上一年度调查成果，现状变化较大，原因是采用了新的调查规范；部分难调查区域存在少量的地类错误。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修正不正确的地类，正确使用三调数据开展工作。

绿道管理养护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72.84 万元，执行数为 8.3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1.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我区绿道和驿站管理养护工作正常

开展。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财政收支矛盾突出，未能在年内完成上级驻区部门资金的拨付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绿道养护工作，为群众提供宜居环境。

自然资源执法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4.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聘请有资质机构对违法用地、采矿测量（测绘）进行测量，完成国家部署对土地矿产卫片执法检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执法职能下放镇街，我局作出执法案件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减少自然资源执法经费。

评估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5 万元，执行数为 4.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在办理补缴地价业务时，实时反映地价的波动，将市场价作为政府部门决策的参考依据。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受疫情影响，补缴地价业务量有所减少，没有完成全年预算。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将全面开展该项工作，合理统筹分配补缴地价预算。

赤鼻岛勘界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组织开展海域海岛监视检查和勘界工作。

购买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项目借用耕地指标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0880 万元，执行数为 2088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江门市银洲湖高速公路新会段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耕地占补平衡指标台账管理，坚持“以补定占”，

通过多种方式充实储备耕地指标，保障重大项目的指标需求。

不动产档案库房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执行数为 554.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障一百多万卷档案的安全，提高了纸质原始资料的保存期限，保证字迹历久弥新；使档案资料有序存放和高效利用，达到预期质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不动产登记专网建设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06 万元，执行数为 12.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保证网络稳定及数据传输安全，提高群众政务服务满意度，保证我区不动产登记服务正常运转。

不动产窗口运营项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204 万元，执行数为 113.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确保不动产登记“中午不打烊”“交地即交证”“扶企暖企”“周日预约服务”“上门服务”等一系列便民惠企措施正常运转，压缩办结时限，提高人民群众办事体验感和满意度，真正做到为民解难题、办实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前置扫描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8.5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全年扫描业务约 74000 件，实现多部门审批环节无纸化办公，减少资料人手传递，避免造成资料遗失，提

高办事效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存量房补充测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99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存量房补充测绘 985 宗，超出预期值 9.4%；林权类不动产登记补充测绘 1 宗，共 98.95 万元。通过存量房补充测绘服务，减少群众费用负担，保障我区不动产登记工作的正常开展，真正做到“便民、利民、惠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出进度缓慢。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与财政联系，加快支出进度。

新会陈皮广东省岭南中药材保护项目管护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50 万元，执行数为 15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新会柑种质资源调查及新会柑种植永久保护地和标准采样点保护开展相关保护工作，完成采样点数量 30 个，维持已经建成的新会柑（陈皮）无病苗木繁育中心、新会（柑）陈皮种质资源保护中心 180 亩常规运营等。2022 年度已培育优质新会柑无病苗 8 万多株（袋苗），以供新会区内种植户使用，稳定社会秩序；新会区林业科学研究所坚持定期组织技术人员到种植户果园互相交流经验，服务“三农”，每季度不少于 30 户，全年是 120 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整体项目资金投入不足，导致新会柑无病苗产量远远未能满足新会区内种植农户的需求；面对广大种植技术参差不齐的农户，仍需扩大科研技术服务队伍，使农户增加

收益，减少不必要的生产支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加强项目法人职责，注重计划实施管理。建议项目前期论证更全面，充分考虑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和其他各因素，避开农业生产期安排实施项目。使规划更充分，计划更合理，有利于合理编制资金安排计划，有利于精细化管理项目年度预算，以保障资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希望上级政府部门重视、支持科研项目开展，继续加大该项目科研经费投入。

杜仲引种驯化栽培及组培快繁技术与示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7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67%（由于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缺，根据 2022 年财政局新财〔2022〕22 号文要求压减 7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按要求完成杜仲无糖组培技术研究，加强优质杜仲苗管护，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江门市特色植物种苗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由于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缺，根据 2022 年财政局新财〔2022〕22 号文要求压减 1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成繁育特色植物品种 3 个及其他相关研究，申请专利 1 项，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沙堆种子园管护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由于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缺，根据 2022 年财政局新财〔2022〕22 号文要求压减 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维护 700 亩基地管护，生产的相思种子和苗木等级达到国家 1 级质量标准，

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珍贵树种引种研究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2 万元，执行数为 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引种、驯化珍贵树种品种 2 个，包括交趾黄檀（大红酸枝）等，在新会地区种植 2 公顷进行试种研究，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金线莲等林下植物育种及立体栽培关键技术与示范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5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0%（由于疫情影响，财政资金紧缺，根据 2022 年财政局新财〔2022〕22 号文要求压减 5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完善 30 亩林下经济试验示范地建设，套种猴耳环、何首乌、广霍香、砂仁等林下药材品种，及相关研究，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山地种植新会柑试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5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开展山地种植新会柑试验项目 70 亩，开展对新会柑生长皮的品质、柑树成活率、柑树挂果量、病虫害抗性、柑树的生长量 等与水田种植新会柑进行不同种植模式对比试验研究收集数据及优良种质资源收集等，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